

## 序 言

中华人民共和国（中国）政府和哥斯达黎加共和国（哥斯达黎加）政府，以下简称“缔约双方”；

致力于加深双方之间的友谊与合作；

期待为扩大和发展世界贸易做出贡献，重申加强和提高世界贸易组织（以下简称 WTO）建立的多边贸易体系和其他双方均为成员的多边、地区和双边协定和安排的共识；

建立在各自在 WTO 协定和其他多边、区域和双边合作机制下的权利和义务的基础上；

深信本自由贸易协定将给各缔约方带来利益；

决定通过建立明确和互利的贸易规则、避免贸易壁垒和避免对互惠贸易的扭曲来促进互惠贸易；

认识到国际贸易中透明度的重要性；

认识到执行本协定是为了提高生活水平、创造新的就业机会和促进可持续发展；并

期待通过加深两国经济关系为两国人民带来经济和社会福利；

达成协议如下：